

115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委託書

學生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委託類別	公立優先免試入學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委託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報到 <input type="checkbox"/> 放棄錄取資格						
<p>本人及子女因故未能親往送件，委任 _____ 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代向 115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及其委員學校辦理上列委託事項之相關手續。</p> <p>此致 115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 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115 年 6 月 15 日</p>									
委託人									注意 事項
受委託人									1. 委託人應為父母（或監護人），並應在本委託書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2. 受委託人應為年滿 18 歲之成年人，並應在下方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h2 style="margin: 0;">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h2>					<h2 style="margin: 0;">影本黏貼處</h2>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h2 style="margin: 0;">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h2>					<h2 style="margin: 0;">證影本黏貼處</h2>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				